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安政办字〔2013〕16号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市人民调解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：

为切实加强对人民调解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市政府决定成立市人民调解工作领导小组，现将组成人员通知如下：

组 长：	王安利	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
副组长：	王龙军	市政府副秘书长
	吴家仲	市委政法委副书记、维稳办主任
	廖坤波	市司法局局长
成 员：	安永强	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
	李孝友	市检察院副检察长

雷绍明 市公安局副局长
周庆意 市财政局副局长、征收管理局局长
李孝满 市教育局副局长
孟旭东 市民政局副局长
周振锋 市司法局纪检组长
焦富清 市人社局副局长
邵开顺 市农业局纪委书记
罗 钢 市林业局副局长
杨 彬 市卫生局副局长
薛武旗 市信访局副县级督查专员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司法局，由周振锋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3年3月25日

抄送：市委各工作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

市纪委办公室，安康军分区。

市中级人民法院、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新闻单位。

中、省驻安各单位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3年3月25日印发
